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如意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4

##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战略业务规划和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经综合考虑，公司拟改聘大华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已就相关事项与原聘任审计机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进行了友好协商，且征得其理解与支持。和信在执业过程中以独立审计为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和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提供的专业服务及辛勤工作表示由衷感谢。

大华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地提供高质量审计服务。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华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

关协议。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品牌源自 1985 年 10 月上海财政局和上海财经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1 月 26 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遵照财政部《关于加快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战略方针，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几家较大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合并。合并重组、整合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8 月 31 日，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取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 11 月 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1]0101 号批复。2012 年 2 月 9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为大华国际会计公司（原马施云国际会计公司）。

大华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992 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 年经 PCAOB 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 年首批获得 H 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 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大华 2019 年度年末职业风险基金为 266.7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二)人员信息

大华截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合伙人为 232 人；截至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58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699 人；截至 2019 年末从业人员总数为 6119 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泰逢、陈超。李泰逢 1999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工作。陈超

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工作。

### **（三）业务信息**

大华 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 199,035.34 万元；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173,240.61 万元；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73,425.81 万元；2019 年度审计公司 18858 家；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319 家；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 **（四）执业信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李泰逢，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9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20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海成，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0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央企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负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20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超，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5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五）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行政处罚2次，行政监管措施18次，自律处分3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管理层已提前与原审计机构和信就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沟通

和协商，原审计机构已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进行了充分了解，查阅了大华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可大华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大华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聘任大华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大华提供的资料、执业情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大华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等资料后，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 **(1) 事前认可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本次变更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 **(2) 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事先审核了公司《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本次变更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4、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0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华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7日